

广元市经济合作局文件

广经合〔2020〕3号

广元市经济合作局 关于做好抗击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 疫情期间招商引资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天然气综合利用工业园区经济合作部门，市经济合作局各驻外分局：

为做好抗击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期间招商引资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强化对招商企业的关怀和帮助

（一）要及时开展对招商企业的慰问。各县区、广元经开区、市天然气园区经济合作部门要对所属招商引资企业认真梳理，通

过网上发送《慰问信》《倡议书》等方式，让广大招商引资企业家感受到广元各级党委政府的关怀，学习防控知识，并主动配合参与疫情防控工作。对重点招商企业和重大项目，各县区经合部门要安排专人开展点对点的慰问和沟通，切实帮助解决企业抗疫工作中存在的困难，进一步坚定招商企业家继续投资广元的信心。

（二）要全力备战复工复产。当前，全市共有浙江吉利装潢投资 20 亿元的美裕铝精深加工产业园等在建招商引资项目 860 个，各地经济合作部门要牵头对这批招商引资企业及其所投资的项目进行盘点分析。对重点招商引资企业，要摸清疫情对企业造成的损失，了解疫情结束后企业复工复产在劳动力、物资、交通运输等方面的需求、存在的问题和困难，并及时提请经信、发改、人社等相关部门协调解决，确保疫情结束后，项目能如期复工复产。确需多个部门解决的重大事项，要及时报请当地党委政府协调解决；需市级层面协调解决的，要及时报告市经济合作局。

二、创新“抗疫”时期招商新方式

（一）积极开展网上招商、电话招商。要充分借助互联网，结合我市重点发展产业，有针对性、有侧重点搜索目标地区企业信息，了解企业对外扩张意向，通过网络应用研判甄别项目来源、关键人物、项目可行性论证等核心信息。经分析研判有跟踪价值的，要通过电子邮件、QQ、微信、电话等方式开展信息对接交流，甄别筛选出一批目标企业，为疫情结束后开展项目进一步对

接洽谈或实地考察奠定基础。

(二) 加大项目论证和网络发布力度。面临抗疫新形势，在继续立足各地产业基础、资源优势、产业布局做好一批产业招商项目的论证、包装和储备外，各县区、广元经开区、市天然气园区经合部门要结合此次“抗疫”所需，包装一批新的医疗医药、电子商务、线上娱乐产业项目。特别要结合我市丰富的中医药产业资源，着力论证、包装一批中医药产业项目。要将重点招商项目的发布渠道转向网络，通过网站、微信、微博等平台对外广泛发布。

三、加大“抗疫”时期项目推进力度

(一) 加大在谈项目推进力度。各县区、广元经开区、市天然气园区要加大对目前重点跟踪在谈的安徽金誉材料年产 10 万吨空调铝箔等 36 个项目的招引力度，研究能促成项目签约的关键政策、关键保障和关键突破点，全力做好各项服务，坚定企业的投资信心。对于成熟的项目，要做好项目初审、项目文本起草等基础工作；对于有签约意向的项目，要加强网上对接、洽谈力度，采取电话、邮件、网络视频等方式与意向企业深入沟通；对于急需签约的项目，可通过邮寄或传真项目文本等形式进行签约，确保项目进展。市经济合作局驻外分局要保持前期在谈的国药新产（上海）科技中医药基地、河北金诺康药业中药饮片等 50 余个重点项目的跟踪洽谈。要主动通过电话、微信、邮件等方式，保持与企业客商的紧密联系，表达对企业客商在“抗疫”

形势下的人文关怀，力争不因疫情流失项目，并为疫情结束后，有一批项目进入实质性谈判、尽早签约打好基础。

(二)做好签约项目开工前准备工作。各县区、广元经开区、市天然气园区经济合作部门要提早谋划，配合企业做好当前已签约待开工的万贯实业智能制造产业园等44个亿元以上重大招商引资项目开工前的相关准备工作。重大招商项目开工涉及的行政审批以及供电、供水、供气、通讯、网络等公共服务事项，可采取“网上办”“邮寄办”等方式提供代办服务。要进一步提高服务水平和效能，以优质服务推动项目落地，确保疫情结束后有一批项目如期开工建设。

四、突出主责主业强化工作落实

当前，抗击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是全市经济合作系统的重要中心工作，但作为全市招商引资的牵头和主要责任部门，要确保在疫情结束后有一批项目签约引进，一批项目落地建设，一批项目顺利复工复产，使疫情对全市经济发展造成的负面影响减低到最低，仍是全市经济合作系统的主责主业。

全市经济合作系统外出招商活动全部暂停，预计疫情对招商引资工作造成的负面影响仍会在一定时期持续。各县区、广元经开区、市天然气园区经济合作部门，市经济合作局各驻外分局干部特别是党员干部要严格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做好2020年春节节后上班有关事项的通知》，市纪委监委《关于严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纪律的紧急通知》等通知精神，在不折不扣

按照要求做好“抗疫”工作的同时，采取切实措施开展好招商引资项目招引工作，确保“抗疫”“招商”两不误。

五、其他事项

（一）各县区、广元经开区、市天然气园区经济合作部门要将 2020 年拟推出的重点招商项目在 3 月 1 日前报送市经济合作局项目管理科。联系人：任国军，联系电话：13981226863，QQ:654066465。

（二）项目复工复产需市级层面协调解决的问题，请及时报告市经济合作局项目管理科。联系人：李明亮，联系电话：3268086,13548472596，QQ: 419407882。

（三）各县区、广元经开区、市天然气园区，市经济合作局各驻外分局重点在谈项目跟踪落实、新签约项目、到位资金等情况要按照原报送制度要求的时间、格式、报送方式，如期分别报市经济合作局项目管理科、国内合作科。



